

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预计的基本情况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公司 2025 年业务顺利开展，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2025 年度拟向国家开发银行、进出口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华夏银行、广发银行、兴业银行、民生银行、平安银行、苏州银行、宁波银行、光大银行、浙商银行、中信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综合授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应收账款贸易融资、超短融票据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实质审批为准）。

具体授信额度、贷款利率、费用标准、授信期限等以公司与各金融机构最终协商签订的授信协议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二）担保预计情况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确保其经营性资金需求，公司计划为 2025 年度子公司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相应担保，预计新增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实际担保期限与担保金额根据融资主合同规定。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以持有下属公司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和担保预计的额度，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公司可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下子公司（含新增或设立）之间的授信、担保额度进行调剂。在此额度范围及授权期限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代表公司及各子公司签署银行相关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期限与决议有效期相同。

（三）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和担保预计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2025/3/25）	本次审议新增担保额度注 1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京东方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00%	69.65%	117,449.80	90,000	12.98%	否
2	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京东方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	100%	49.96%	197,624.26	140,000	20.19%	否
3	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京东方华灿蓝晶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100%	61.76%	7,120.03	10,000	1.44%	否

4	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京东方华灿华汇智造（广东）有限公司	100%	64.47%	0.00	10,000	1.44%	否
---	---------------	-------------------	------	--------	------	--------	-------	---

注 1：公司本年度对子公司新增的担保额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一

1、公司名称：京东方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2053524975J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150,000 万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蔡和勋

6、成立日期：2012 年 09 月 19 日

7、住所：张家港经济开发区晨丰公路

8、经营范围：半导体材料与器件、电子材料与器件、半导体照明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9、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京东方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00%股权。

10、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1、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a	资产总额	364,669.39	433,528.39
b	负债总额	234,241.32	301,964.01
b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87,082.98	116,466.46
b2	流动负债总额	192,545.65	262,979.77
c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d	净资产	130,428.07	131,564.38
e	营业收入	183,848.70	257,245.81

f	利润总额	-37,008.40	-29,599.69
g	净利润	-30,511.08	-24,249.11

京东方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被担保人二

1、公司名称：京东方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2325608735R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380,450 万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马静超

6、成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29 日

7、注册地址：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福路 233 号（自主申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产品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制造；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分支机构 1，经营场所：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西城路 469 街秀禾问茶 3 号-1753(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自主申报）；经营范围：半导体材料、器件、电子器件、LED 芯片设计、销售；分支机构 2，经营场所：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华街 551 号；经营范围：半导体材料、器件、电子器件、LED 芯片设计、销售；)

9、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京东方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 100% 股权。

10、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1、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a	资产总额	583,141.24	598,221.23
b	负债总额	250,864.08	298,841.53
b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35,399.72	179,769.74
b2	流动负债总额	182,022.23	170,509.45
c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d	净资产	332,277.16	299,379.69
e	营业收入	181,183.02	239,982.86
f	利润总额	-40,701.13	-41,244.20
g	净利润	-33,268.96	-33,301.69

京东方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被担保人三

1、公司名称：京东方华灿蓝晶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7343269824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42,100 万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宫起亮

6、成立日期：2002 年 1 月 14 日

7、注册地址：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北城镇

8、经营范围：晶体生长设备的开发；蓝宝石晶体的生长、加工、销售。LED 蓝宝石衬底的研发、生产、销售；自有产品及原材料的进出口。（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其他须依法批准的经营范围，按批准的内容和时限进行经营。）

9、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京东方华灿蓝晶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100%股权。

10、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1、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	---------------------------

a	资产总额	98,086.90	107,199.96
b	负债总额	54,533.15	66,207.73
b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360.92	1919.26
b2	流动负债总额	53,574.99	65280.67
c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d	净资产	43,553.75	40,992.23
e	营业收入	27,129.97	35,055.53
f	利润总额	-15,498.26	-3,334.59
g	净利润	-13,012.37	-2,632.09

京东方华灿蓝晶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被担保人四

1、公司名称：京东方华灿华汇智造（广东）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7JW6542B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张纪

6、成立日期：2022 年 2 月 28 日

7、注册地址：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鹤湖路 987 号 1 栋 3 楼 10-12 号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京东方华灿华汇智造（广东）有限公司 100%股权。

10、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1、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	---------------------------

a	资产总额	11,102.27	11,571.32
b	负债总额	5,221.59	7,459.85
b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988.75
b2	流动负债总额	5,183.76	6,709.85
c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d	净资产	5,880.68	4,111.48
e	营业收入	4,481.97	4,364.89
f	利润总额	-2,178.53	-2,496.40
g	净利润	-1,546.72	-1,809.67

京东方华灿华汇智造（广东）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尚未签订协议，上述计划授信及担保总额仅为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金额，具体授信额度及担保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提高审批效率，确保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相关被担保主体目前生产经营稳定，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反担保，董事会同意上述授信及担保事项。

六、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拥有绝对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

该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上述授信及担保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不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3.27%；实际发生的担保总余额（含对子公司担保）为人民币 322,194.09 万元（指截至 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在金融机构的担保债务余额，含以前年度签订的担保合同所对应的债务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6.48%；以上担保均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

公司不存在除对子公司以外的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